

催告通知

宋旗镇平寨村（大寨背后）坟主及相关权益人：

根据《殡葬管理条例》及（安开管通【2022】2号）文件要求，2022年3月以来，我镇与相关部门多次到平寨村开展开九号路与三合一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项目上涉及坟墓进行迁坟宣传动员，并通过《安顺日报》刊登发布迁坟公告，多次组织工作人员入户、座谈等方式下发《坟墓催迁通知》及《催迁公告》，但至今仍有部分坟墓无人到我镇及相关部门进行登记、迁移。

为确保重大项目顺利建设，现再次下发通知，请坟墓编号1、2、3、4、5、7、8、9、10、11、12、13、14、15的知情者或相关人员互为转告，在本通知公示之日起3日内前往平寨村村委会或相关职能部门登记办理迁移手续，逾期未办理将视为无主坟，将交由相关部门依法组织进行迁移并妥善存放，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及损失由坟墓实际管理人自行承担。

特此通知

联系人：邓 淳 18685375551

肖 超 18083147126

安顺经济技术开发区宋旗镇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13日

